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农指〔2019〕67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省级配套资金的通知

相关市州、省直管县市财政局：

为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，根据《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部分2019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8〕110号）、《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印发〈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7〕43号）和《湖南省畜牧水产局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实施意见》（湘牧渔联〔2017〕6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省直管县）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省级配套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、金额见附件，请列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108病虫害控制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99其他支出”。

请加强资金拨付进度，项目执行中的有关情况请及时反馈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。

附件：2018 年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省级配套资金安
排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：

2018年度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省级配套资金安排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市州	县市区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	金额
株洲市	炎陵县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	县农业农村局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	0.62

